第二百三十三讲《金刚经》 讲解之三十二

我们本节继续学习金刚经。

「须菩提,若有善男子,善女人,以恒河沙等身命布 女人,以恒河沙等身命布 施,若复有人,于此经中, 受持乃至四句偈等,为他 人说,其福甚多」

这句话章显了第三次功德 福报的较量, 如果有修行 人, 用自己的身体血肉乃 至生命, 布施给天下众生, 一命布施完后轮回转世后 又布施一命,一直布施无 数无量的生命, 其布施的 生命有恒河的沙子那么多。 如果又有修行人从金刚经 中受持哪怕四句偈的经文 并向他人宣说, 后者所得

的福德, 远远超过前者所得的福德。

这次用来对比的就不只是 七宝了。七宝的布施哪怕 再多,也是身外之物。只要 生命一了结,这身外之物 也就荡然无存。而作为真 正的修行者还有内财的布 施也就是自己的血肉之躯. 有很多大德以自己的血来

书写经文,以供佛法。在修行过程中,我们常常从佛的生人看到有佛菩萨用自己的身体血肉来布施众生。

世尊有一世为王子时看到一只老虎要饿死,就用自己的身体布施了老虎让其得饱,自己献出了生命。还有很多菩萨在修行过程中,他人需要手臂四肢或是身

体的各个部份, 菩萨就会 用自己的身体这部分来布 施于人。这些都是非常高 层次的布施, 叫作内财布 施。而佛法也规定,没有达 到初地菩萨以上的修行人 是不准进行身体布施的。 因为没有证得变异生死的 修行人身体的疼痛是会让 自己产生退转之心的。所 以我们知道有这么回事就可以了, 自己不要模仿。

在第三次功德福报的较量 中我们就可以看到更深层 次的强烈对比, 哪怕你用 亿万条自己的生命。一世 一世地将自己的身体血肉 布施给有需要的众生都不 及自己受持四旬经文并向 他人宣说的功德大。身体

生命布施并不能使自己或对方断轮回得解脱,而受持经文为他人说能断自他特经文为他人说能断自他轮回脱离于生死苦海。因此尽水格局当然高无数倍,用此对比,从而章显金刚经义理的殊胜。

本节我们的分享就到这里, 感恩大家!